

#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于2023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会董事7名，实际到会董事7名，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报告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东莞控股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二、以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融通租赁公司与东莞城巴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、同意下属公司——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下称，融通租赁公司）与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（下称，东莞城巴公司）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租赁标的物为65辆纯电动公交车，租赁本金不超过4,400万元。

2、同意融通租赁公司本次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的租赁期限不超过8年，租赁年利率不低于同期限LPR，若LPR调整的，租赁年利率于次年1月1日进行同方向同基点调整。

3、同意融通租赁公司拟与东莞城巴公司签署的《融资租赁合同》文本，授权融通租赁公司董事会办理此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具体事宜。

东莞城巴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投集团”）的下属企业，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担任交投集团总经济师、职工董事，公司董事林永森先生担任交投集团下属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，王崇恩、林永森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此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融通租赁公司与东莞城巴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6）。

特此公告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